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4172)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78 巷 20、22 號 9
樓

電 話：(02)8797-7607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綜合損益表	11
六、	權益變動表	12
七、	現金流量表	13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4 ~ 48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 42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7 ~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六)
	無形資產變動	附註六(九)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七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154 號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技術授權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其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技術授權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122 仟元，收入認列主要係依據與客戶所簽訂之個別合約條件內容判定，相關要件之判斷涉及管理階層對於合約條件之判斷是否允當，加上所認列之收入金額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技術授權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討論授權收入認列之政策，確認授權收入之認列基礎已經適當覆核及核准。
2. 檢視授權合約之內容，確認管理階層認列收入所做之判斷符合合約之約定。
3. 檢視授權收入之認列金額與時點係符合相關規定，並確認取得適當佐證憑證。
4. 確認授權金之收取無重大疑慮。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非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其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六(九)。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之無形資產為新台幣 9,749 仟元，主係發展新藥研發而自外部取得之相關專門技術及專利權。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內部及外部資訊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則會依據該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確認是否有減損疑慮。考量管理階層所執行之減損跡象評估及各項資料，包含減損評估結果皆對無形資產之使用價值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提供之研發技術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說明。
2. 瞭解管理階層對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並比較評價中所列之現金流量與營運計畫之一致性。
3. 就營運計畫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覆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執行情況，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
4. 評估所採用之現金流量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確認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別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83,971 仟元及 299,386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51%及 44%，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3,365 仟元及 10,068 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14.37%及 23.0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游淑芬

會計師

林玉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日



因華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0,508	16	\$ 181,398	2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及八	96,755	18	60,488	9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	-	6,09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	-	5,63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168	-	23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3	-	77	-
130X	存貨	六(四)	15,581	3	44,762	7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及七	5,215	1	9,71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3,47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9,330</u>	<u>38</u>	<u>311,868</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十八)	6,091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283,971	51	299,386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七	8,285	1	10,746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5,482	1	9,82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十)(十一)	9,749	2	12,62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1,719	4	21,71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11,530	2	14,016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6,827</u>	<u>62</u>	<u>368,311</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u>\$ 556,157</u>	<u>100</u>	<u>\$ 680,179</u>	<u>100</u>

(續次頁)



因華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	-	\$	2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78	-		178	-
2170	應付帳款			-	-		37,024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4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8,360	1		8,954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4	-		5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495	1		4,41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二十七)		302	-		132,496	2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219</u>	<u>2</u>		<u>203,124</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79	-		5,485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315	2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394</u>	<u>2</u>		<u>5,485</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4,613</u>	<u>4</u>		<u>208,609</u>	<u>31</u>
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867,190	156		765,455	11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52,859	9		-	-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七)	(386,894)	(69)	(293,977)	(43)
3400	其他權益		(1,611)	-		92	-
3XXX	權益總計			<u>531,544</u>	<u>96</u>		<u>471,570</u>	<u>6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56,157</u>	<u>100</u>	\$	<u>680,179</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郝為華



會計主管：陳思如





因華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及109年七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金	年 額	度 %	109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48,059	100	\$	136,8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40,645)	(78,733)	(5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414	15		58,148	4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531)	(8,188)	(6)	
6200 管理費用		(15,896)	(15,980)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0,195)	(62,408)	(4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34	2		1,89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1,788)	(88,472)	(65)	
6900 營業損失		(74,374)	(30,324)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九)		1,010	2		790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59	-		1,0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十) (二十一)	(5,941)	(4,545)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十二) (二十二)	(398)	(61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3,321)	(10,271)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591)	(13,574)	(10)	
7900 稅前淨損		(92,965)	(43,898)	(32)	
8200 本期淨損		(\$	92,965)	(43,898)	(3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六)	(\$	33)	-	\$	20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六)(二十五)	(11)	-	(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4)	-		20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009)	(43,695)	(32)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本期淨損		(\$		1.08)	(\$		0.57)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850 本期淨損		(\$		1.08)	(\$		0.5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郝為華



會計主管：陳思如




 因華生
 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限制	工	權	利	票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註	普	通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限制	工	權	利	票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股	總	額	金	額	額	額	額	股	權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票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110年12月31日餘額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郝為華



會計主管：陳思如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92,965)	(\$ 43,8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七)(八) (二十三) 8,339	8,630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三) 1,138	5,590
預期信用風險(利益)損失	十二(二) (834)	1,8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398	61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10)	(7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六) 13,321	10,27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六(二十一)及七 1,998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 (二十一) 3,158	3,658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660	3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6,467 (13,6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82
其他應收款	(893) (26)
存貨	29,181 (22,135)
預付款項	4,498	269
其他流動資產	3,475	1,0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	(3,0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3,271)
應付帳款	(27,709)	27,7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840 (6,181)
其他應付款	(956) (5,36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 (9,478)
其他流動負債	(23)	1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0,930)	(47,601)
收取之利息	940	836
支付之利息	(36)	(6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026)	(47,3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6,267)	(18,17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七) (1,45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七 (9,978)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價款	七 10,030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1,8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601)	(20,0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六(十五)(二十七) 20,152	-
短期借款	六(二十八) (20,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4,415)	(4,34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127,0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263)	122,7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0,890)	55,3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1,398	126,0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508	\$ 181,39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智暉



經理人：郝為華



會計主管：陳思如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4 年 10 月 14 日，並於民國 94 年 11 月 7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物技術、研究發展及藥品檢驗有關之服務，以及西藥批發、食品什貨及醫療器材有關之批發(零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電 腦 設 備	5年
實 驗 設 備	5年～10年
租 賃 改 良	5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專利權、商標權、經銷權授權金及專門技術分別按其經濟年限或契約期限孰短者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
 - (3) 員工無償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獲配之股份並辦理註銷。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零售

- (1)本公司經營西藥批發及醫療器材之買賣，銷貨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
- (2)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時依銷售合約之收款條件進行收款。

2. 智慧財產授權收入

- (1)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公司之專利技術授權予客戶，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當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專利技術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 (2)部分客戶合約由於授權及後續之研發服務係組合且高度相關聯，因此無法符合可區分之條件，係隨時間移轉之單獨履約義務。客戶於簽約時即支付一筆前期金，並於各里程碑達成時支付里程碑款。收入係依據交易價格，減除非高度很有可能達成之變動對價，按履約義務隨時間被滿足之進度認列。
- (3)客戶合約中若有包含變動對價，於預期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消除，高度很有可能不會導致重大收入週轉時，則將變動對價包含在交易價格中。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收入認列

本公司部分授權收入因將授權與後續所提供的研發服務視為一個履約義務，並將交易價格依照履約義務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以實際發生之研發服務成本佔估計總研發服務成本為基礎決定。估計總研發服務成本受研發服務進度、藥物發展、合作藥廠配合及臨床實驗需求等不同因素影響，本公司需定期檢視其估計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	\$ 10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907	155,209
定期存款	<u>62,500</u>	<u>26,084</u>
	<u>\$ 90,508</u>	<u>\$ 181,39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不符合約當現金性質之定期存款分別計\$96,755及\$60,488，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96,755	\$ 60,488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766	\$ 55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061	\$ 8,597
減：備抵銷貨折讓	-	(69)
減：備抵損失	(2,061)	(2,895)
	\$ -	\$ 5,633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	\$ 290
逾期31-90天	-	6,177
逾期181天以上	2,061	2,061
	\$ 2,061	\$ 8,52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總額及備抵損失分別為\$1,081 及\$999。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皆為其帳面價值。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927	(\$ 8,111)	\$ 11,816
商品存貨	3,765	-	3,765
	<u>\$ 23,692</u>	<u>(\$ 8,111)</u>	<u>\$ 15,581</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4,911	(\$ 4,643)	\$ 10,268
商品存貨	34,494	-	34,494
	<u>\$ 49,405</u>	<u>(\$ 4,643)</u>	<u>\$ 44,76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6,536	\$ 53,634
跌價損失	3,468	2,624
其他營業成本	641	22,475
	<u>\$ 40,645</u>	<u>\$ 78,733</u>

(五) 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	\$ 4,264
留抵稅額	2,755	4,010
用品盤存	538	207
其他	1,922	1,232
	<u>\$ 5,215</u>	<u>\$ 9,713</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299,386	\$ 309,45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978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02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份額	(13,321)	(10,271)
採用權益法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4)	203
12月31日	<u>\$ 283,971</u>	<u>\$ 299,386</u>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份額分別為 \$13,321 及 \$10,271，係依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所評價。

2. 民國 110 年度取得及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情形請詳附註七。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七星)	台灣	22.17%	23.12%	持有20%以上	權益法 表決權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7,963	\$ 94,580
非流動資產	1,487,689	1,499,424
流動負債	(187,056)	(188,446)
非流動負債	(85,568)	(110,971)
淨資產總額	\$ 1,283,028	\$ 1,294,587

佔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83,971 \$ 299,386

綜合損益表

	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87,123	\$ 89,67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56,371)	(\$ 44,53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7)	8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558)	(\$ 43,651)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設備	實驗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318	\$ 35,199	\$ 655	\$ 36,172
累計折舊	(237)	(24,556)	(633)	(25,426)
	<u>\$ 81</u>	<u>\$ 10,643</u>	<u>\$ 22</u>	<u>\$ 10,746</u>
110年				
1月1日	\$ 81	\$ 10,643	\$ 22	\$ 10,746
增添	-	1,450	-	1,450
折舊費用	(9)	(3,880)	(22)	(3,911)
12月31日	<u>\$ 72</u>	<u>\$ 8,213</u>	<u>\$ -</u>	<u>\$ 8,285</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318	\$ 36,649	\$ 655	\$ 37,622
累計折舊	(246)	(28,436)	(655)	(29,337)
	<u>\$ 72</u>	<u>\$ 8,213</u>	<u>\$ -</u>	<u>\$ 8,285</u>
	電腦設備	實驗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109	\$ 50,800	\$ 6,503	\$ 58,412
累計折舊	(988)	(36,117)	(6,344)	(43,449)
	<u>\$ 121</u>	<u>\$ 14,683</u>	<u>\$ 159</u>	<u>\$ 14,963</u>
109年				
1月1日	\$ 121	\$ 14,683	\$ 159	\$ 14,963
折舊費用	(40)	(4,040)	(137)	(4,217)
12月31日	<u>\$ 81</u>	<u>\$ 10,643</u>	<u>\$ 22</u>	<u>\$ 10,74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318	\$ 35,199	\$ 655	\$ 36,172
累計折舊	(237)	(24,556)	(633)	(25,426)
	<u>\$ 81</u>	<u>\$ 10,643</u>	<u>\$ 22</u>	<u>\$ 10,746</u>

註 1: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註 2: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及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主係房屋及建築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4,954	\$	9,201
其他		528		620
	\$	5,482	\$	9,821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4,247	\$	4,233
其他		181		180
	\$	4,428	\$	4,413

3.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變動情形如下：

	110年		
	房屋及建築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9,201	\$ 620	\$ 9,821
本期增加	-	89	89
折舊費用	(4,247)	(181)	(4,428)
12月31日	\$ 4,954	\$ 528	\$ 5,482
	109年		
	房屋及建築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3,434	\$ 295	\$ 13,729
本期增加	-	505	505
折舊費用	(4,233)	(180)	(4,413)
12月31日	\$ 9,201	\$ 620	\$ 9,821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2	\$ 18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9	127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89 及\$505。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646 及\$4,656。

(九) 無形資產

	商標權及經銷 權授權金		專門技術 及專利權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39,200	\$	18,367	\$ 57,567
累計攤銷	(36,622)	(4,664)	(41,286)
累計減損	(2,578)	(1,080)	(3,658)
	\$	-	\$	12,623	\$ 12,623
110年					
1月1日	\$	-	\$	12,623	\$ 12,623
移轉(註1)		-		1,422	1,422
攤銷費用		-	(1,138)	(1,138)
減損損失		-	(3,158)	(3,158)
12月31日	\$	-	\$	9,749	\$ 9,749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39,200	\$	19,789	\$ 58,989
累計攤銷	(36,622)	(5,802)	(42,424)
累計減損	(2,578)	(4,238)	(6,816)
	\$	-	\$	9,749	\$ 9,749
	商標權及經銷 權授權金		專門技術 及專利權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7,071	\$	1,961	\$ 49,032
累計攤銷	(41,915)	(1,961)	(43,876)
	\$	5,156	\$	-	\$ 5,156
109年					
1月1日	\$	5,156	\$	-	\$ 5,156
增添		1,860		-	1,860
移轉(註1)		-		4,873	4,873
攤銷費用	(4,438)	(1,152)	(5,590)
減損損失	(2,578)	(1,080)	(3,658)
12月31日	\$	-	\$	12,623	\$ 12,623
109年12月31日					
成本(註2)	\$	39,200	\$	-	\$ 39,200
累計攤銷(註2)	(39,200)	(4,664)	(43,864)
累計減損		-	(1,080)	(1,080)
	\$	-	\$	12,623	\$ 12,623

註1：係由預付專利權申請費(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註2：109年度將部分已攤銷完畢之無形資產進行除列。

1. 商標權及經銷權授權金係與 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 簽訂合約，取得其藥物血液腫瘤用藥台灣地區銷售權與商標權使用權計\$11,591，請詳附註九、(二)2.說明。另與乙公司簽訂醫療器材台灣地區銷售權所支付之授權金計\$37,340，因專案延宕，使其預期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業已於民國 109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2,578。
2. 本公司 Entacapone 及 Gemcitabine Oral 等藥品專案，因已獲得歐亞、以色列及加拿大等國家之專利，故將相關預付專利權申請費(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轉列無形資產金額分別計\$1,422 及\$4,873。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針對兩項治療帕金森氏症及安他可朋組合物即將到期之原廠專利權，經評估已無未來經濟效益，故提列減損損失計\$3,158。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針對「有增進生物可利用性之專利權」提列減損金額為\$1,080，主係該項研發專案延宕，使其預期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
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推銷費用	\$ -	\$ 1,860
研究發展費用	1,138	3,730
	<u>\$ 1,138</u>	<u>\$ 5,590</u>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 3,158	\$ 3,658

2. 相關無形資產減損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付專利權申請費	\$ 10,690	\$ 13,176
存出保證金	840	840
	<u>\$ 11,530</u>	<u>\$ 14,016</u>

(十二)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擔保借款	\$ 20,000	1.72%	銀行定存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有短期借款之情事。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表列「財務成本」)分別為\$25 及\$176。
3. 有關本公司以定期存款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63 及 \$1,185。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離職率	估計未來離職率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9.12.18	752,000股	不適用	立即既得	不適用	不適用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10.21	173,500股	1年	未來一年內達成績效之條件	0.00%	3.00%

註 1: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註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等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註 3: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屆滿半年及一年仍在職或達成各階段績效條件者，可依約定之股數行使。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年度	
	數量(股)	加權平均行權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52,000	\$ 15.20
本期行權	-	
期末流通在外	752,000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年(股)
期初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股數	173,500
期末流通在外	173,500

4.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平價值(元)
		股價(元) (註)	履約價格(元)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9.12.18	\$14.80	\$15.20	58.76%	0.03年	-	0.18%	\$ 0.43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110.10.21	\$13.09	\$13.09	0.00%	1年	0.00%	0.00%	\$ 13.09

註：因公司未有明確之公開市場價格，故採用與公司類似之上市櫃公司為樣本，以股價淨值比做為乘數並考慮流動性折價因素，推算給與日股票市價。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權益交割	\$ 660	\$ 323

(十五)股本

-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認購股數共計 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867,19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5.2 元，共計\$152,000(民國 109 年 12 月及民國 110 年 1 月分別收取股款\$131,848(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20,152)，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1 月 6 日，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 110 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4 仟股，本次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10 月 28 日，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7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 本公司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公司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擬訂盈餘分配案時，股票股利總額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為原則，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9 日及民國 110 年 8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營運虧損無可分配之盈餘。以上有關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十八)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如下：

	台灣區		中國及其他		合計	
	銷售合約 收入	權利金 收入	銷售合約 收入	權利金 收入	銷售合約 收入	權利金 收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40,469	\$ 122	\$ 7,468	\$ -	\$ 47,937	\$ 122

	台灣區			中國及其他		合計		
	銷售合約 收入	權利金 收入	其他合約 收入	銷售合約 收入	權利金 收入	銷售合約 收入	權利金 收入	其他合約 收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 32,730	\$ 3,041	\$ 962	\$ 40,471	\$ 52,506	\$ 73,201	\$ 55,547	\$ 962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	-	-	-	7,171	-	7,171	-
	\$ 32,730	\$ 3,041	\$ 962	\$ 40,471	\$ 59,677	\$ 73,201	\$ 62,718	\$ 962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合約資產-流動		
一技術授權合約	\$ -	\$ 6,091
合約資產-非流動		
一技術授權合約	\$ 6,091	\$ -
合約負債		
一技術授權合約	\$ 178	\$ 178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金額分別計\$0 及 \$1,080；另民國 109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因該藥品市場考量，故終止合作退款\$2,191。

(十九)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244	\$ 2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766	555
	<u>\$ 1,010</u>	<u>\$ 790</u>

(二十)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收入—其他	\$ 59	\$ 1,071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785)	(\$ 88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註1)	(1,998)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註2)	(3,158)	(3,658)
	<u>(\$ 5,941)</u>	<u>(\$ 4,545)</u>

註 1：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

註 2：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5	\$ 176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42	185
其他利息費用	231	258
	<u>\$ 398</u>	<u>\$ 619</u>

(二十三) 成本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	\$ 30,719	\$ 24,967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4,790	28,667
員工福利費用	33,177	32,9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911	4,21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428	4,41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138	5,590
勞務費	6,910	6,144
臨床試驗費	7,834	11,832
營業租賃租金	89	127
委外研發費用	8,077	2,989
研發材料費	5,363	7,091
其他成本及費用	15,997	38,22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122,433	\$ 167,205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26,461	\$ 27,020
員工酬勞費用	660	323
勞健保費用	2,284	2,064
退休金費用	1,263	1,185
董事酬金	1,525	1,4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84	867
	\$ 33,177	\$ 32,939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皆為虧損，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33 人及 3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8 人及 7 人。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總額	\$ -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 -	\$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1	\$ 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	(\$ 18,593)	(\$ 8,780)
計算之所得稅(註)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2,664	2,05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4	1,627
課稅損失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695	5,098
所得稅費用	\$ -	\$ -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中華民國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0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21,719	\$ -	\$ -	\$ -	\$ 21,719

		109年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21,719	\$ -	\$ -	\$ -	\$ 21,719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生技新藥	\$ 116,771	\$ 95,052		註

109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生技新藥	\$ 111,758	\$ 90,039	註

註：符合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稅額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之。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 59,949	\$ 59,949	\$ 59,949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37,580	137,580	137,58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55,248	55,248	55,248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121,263	121,263	121,263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163,757	163,757	163,75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145,471	145,471	145,471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77,147	77,147	77,14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74,988	74,988	74,988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25,413	25,413	25,413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73,477	73,477	73,477	民國120年度
	<u>\$ 934,293</u>	<u>\$ 934,293</u>	<u>\$ 934,293</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 80,200	\$ 80,200	\$ 80,200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59,949	59,949	59,949	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137,580	137,580	137,580	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55,248	55,248	55,248	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121,263	121,263	121,263	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163,757	163,757	163,757	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145,471	145,471	145,471	民國116年度
民國107年度	77,147	77,147	77,147	民國117年度
民國108年度	74,988	74,988	74,988	民國118年度
民國109年度	25,490	25,490	25,490	民國119年度
	<u>\$ 941,093</u>	<u>\$ 941,093</u>	<u>\$ 941,093</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9,053	\$ 12,208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二十六)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92,965)	86,439	(\$ 1.08)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43,898)	76,546	(\$ 0.57)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增資	\$ 152,000	\$ -
減：期初預收款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31,848)	-
本期收取現金	\$ 20,152	\$ -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20,000	\$ 9,900	\$ 29,900
本期取得(註)	-	89	8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0,000)	(4,415)	(24,415)
110年12月31日	\$ -	\$ 5,574	\$ 5,574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20,000	\$ 13,739	\$ 33,739
舉借	26,322	-	26,322
償還	(26,322)	-	(26,322)
本期取得(註)	-	505	50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4,344)	(4,344)
109年12月31日	\$ 20,000	\$ 9,900	\$ 29,900

註：本期取得係使用權資產增加。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健喬)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益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益得)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公司之子公司
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七星)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銷貨收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健喬	\$ 40,469	\$ 31,901
權利金收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健喬	\$ 122	\$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按雙方議定後決定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

2. 進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關聯企業—七星	\$ 9,809	\$ 12,264

本公司向上開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由雙方議定。

3. 營業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廣告費：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健喬	\$ -	\$ 120
關聯企業—七星	-	4
	\$ -	\$ 124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物流費：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健喬	\$ -	\$ 18
委託研究費：		
關聯企業－七星	\$ 280	\$ 1,800
研發材料費：		
關聯企業－七星	\$ 67	\$ 185
其他費用：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健喬	\$ -	\$ 4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公司之		
子公司－益得	6	-
關聯企業－七星	1,207	196
	<u>\$ 1,213</u>	<u>\$ 241</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七星	\$ 840	\$ -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健喬	\$ -	\$ 52
關聯企業－七星	43	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個體之子公司		
－益得	1	-
	<u>\$ 44</u>	<u>\$ 57</u>

其他應付款主係包含應付倉租及文件審閱費等。

5. 預付貨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七星	\$ -	\$ 4,264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健喬	\$ 1,450	\$ -

(2)取得金融資產(現金增資)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七星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9,978股	股票	\$	9,978

(3)處分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10年度	
				取得價款	處分損失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健喬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105,893股	股票	\$ 10,030	\$ 1,998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293	\$ 7,18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555	\$ 33,166	短期借款、 銀行履約保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委託國內外廠商及醫療機構執行藥品之研發、測試及試製，依已簽訂之試驗合約而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60,315及\$40,768。
- 本公司與日本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簽訂藥物血液腫瘤用藥授權合約，取得於台灣地區之銷售權及商標使用權。依約本公司於核准取得1項新適應症上市許可時，合計需給付歐元20仟元。惟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1月與SymBio Pharmaceuticals Ltd.簽訂授權終止協議，未來將不再進行款項支付。
- 本公司與甲公司簽訂產品轉讓協議，取得其原委任開發協議中之藥品所有之權利。依約本公司於向主管機關提出執行藥品生體相等性試驗申請翌日、取得藥品許可證翌日，分別需給付專門技術金，其合計為\$5,700，扣除已支付款項、未來依里程碑達成進度，尚須支付\$3,000。另，未來每年需依當期之醫療通路淨銷售額給付5%予授權方，支付上限為\$16,100。

4. 本公司與甲公司簽訂產品海外授權書，約定若本公司全權授權第三方進行臨床試驗、查驗登記、生產製造及銷售，需就授權標的於授權區域所取得的各次授權金，扣除本公司投入成本後，依約定比例提撥權利金予甲公司。
5. 本公司與乙公司簽訂合約，若本公司在約定期間內未履行義務，則乙公司將有權向銀行執行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金額為人民幣\$6,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公司能夠繼續經營與成長，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並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商品。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508	\$ 181,3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755	60,48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5,633
其他應收款	1,168	231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840	840
	<u>\$ 189,271</u>	<u>\$ 248,590</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2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40	37,02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404	9,011
長期應付帳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9,315	-
	<u>\$ 18,559</u>	<u>\$ 66,035</u>
租賃負債		
(包含流動與非流動)	\$ 5,574	\$ 9,900

3. 風險管理政策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處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	6,282	4.32	\$ 27,138
美金：新台幣		178	27.62	4,912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7,214	4.36	\$ 31,419
加幣:新台幣	110	22.27	2,450
美金:新台幣	1,754	28.43	49,8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	28.43	540
歐元:新台幣	788	34.86	27,470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10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6,282	4.32	(\$ 463)
美金:新台幣	178	27.62	(286)

109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7,214	4.36	(\$ 106)
加幣:新台幣	110	22.27	(261)
美金:新台幣	1,754	28.43	(1,4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	28.43	-
歐元:新台幣	788	34.86	(440)

(D)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271	\$ -
美金：新台幣	1%		49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314	\$ -
加幣：新台幣	1%		24	-
美金：新台幣	1%		49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	\$ -
歐元：新台幣	1%		275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F.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逾期31-90天	181天以上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	\$ 2,061	\$ 2,061
備抵損失	-	-	2,061	2,061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逾期31-90天	181天以上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12.5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90	\$ 6,177	\$ 2,061	\$ 8,528
備抵損失	-	834	2,061	2,895

-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895	\$	999
(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834)		1,896
12月31日	\$	2,061	\$	2,895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本公司財會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財會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840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404	-	-
租賃負債	4,556	838	253
長期應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9,315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短期借款	\$ 2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024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011	-	-
租賃負債	4,556	4,481	1,076

(三)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之說明。

(四)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評估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經評估本公司之營運未受疫情及相關防疫措施產生重大影響，同時針對防止傳播影響公司營運，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表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是根據稅後淨利來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藥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及製造等。

(四)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0,591	\$ 40,297	\$ 36,733	\$ 46,366
中國大陸	3,576	-	97,261	-
其他	3,892	-	2,887	-
	<u>\$ 48,059</u>	<u>\$ 40,297</u>	<u>\$ 136,881</u>	<u>\$ 46,366</u>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所估比例	收入	所估比例
甲公司	\$ 3,576	7%	\$ 54,150	40%
乙公司	40,591	84%	31,901	23%
丁公司	-	-	43,110	32%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之製造加工 及買賣	\$ 244,659	\$ 244,711	22.17	\$ 283,971	\$ 56,558	\$ 13,321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台幣		\$ 60
外幣	歐元 1仟元，匯率：31.13 人民幣 1仟元，匯率：4.32	36 5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台幣存款		62,500
—支票存款		1
活期存款		
—活期台幣存款		21,415
—活期外幣存款	人民幣 365仟元，匯率：4.32 美金 178仟元，匯率：27.62	1,579 4,912
		\$ 90,508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利率	帳面金額	備註
定期存款-台幣		0.52%~0.66%	\$ 71,200	
定期存款-人民幣	人民幣5,915仟元，匯率4.32	1.40%	25,555	
			\$ 96,755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原物料	\$ 19,927	\$ 19,863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商品存貨	<u>3,765</u>	<u>5,072</u>	"
	23,692	<u>\$ 24,935</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8,111</u>)		
	<u>\$ 15,581</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七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575,893	\$ 299,386	9,978	\$ 9,978	註 (2,465,026)	(\$ 25,393)	120,845	22.17%	\$ 283,971	\$1,000	\$ 1,283,028	無

註：係包含本期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3,321、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9,978、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2,028、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48及透過其他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92。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產品A		\$	40,469		
產品B			3,892		
產品C			<u>3,576</u>		
小計			47,937		
權利金收入			<u>122</u>		
		\$	<u><u>48,059</u></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14,911
加：本期進貨			9,809
減：期末原物料		(19,927)
轉列研發費用		(3)
			4,790
製造費用			1,027
製造成本			5,817
期初商品存貨			34,494
減：期末商品存貨		(3,765)
轉列研發費用		(10)
買賣銷貨成本			30,719
銷貨成本			36,536
存貨跌價損失			3,468
其他營業成本			641
營業成本		\$	40,645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652		
折舊費用			435		
其他費用			<u>2,444</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u>	<u>6,531</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10,055		
勞務費			1,789		
折舊費用			870		
保險費			869		
其他費用			<u>2,313</u>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5,896</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5,722		
臨床試驗費			7,834		
委外研發費用			8,077		
折舊費用			7,034		
研發材料費			5,363		
勞務費			5,063		
其他			11,102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60,195</u>		

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80	\$ 26,641	\$ 27,121	\$ 2,245	\$ 25,098	\$ 27,343
薪資費用	-	2,284	2,284	-	2,064	2,064
勞健保費用	-	1,263	1,263	-	1,185	1,185
退休金費用	-	1,525	1,525	-	1,480	1,480
董事酬金	-	984	984	-	867	8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80	\$ 32,697	\$ 33,177	\$ 2,245	\$ 30,694	\$ 32,939
合計	\$ -	\$ 8,339	\$ 8,339	\$ -	\$ 8,630	\$ 8,630
折舊費用	\$ -	\$ 1,138	\$ 1,138	\$ -	\$ 5,590	\$ 5,590
攤銷費用	\$ -	\$ -	\$ -	\$ -	\$ -	\$ -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33人及3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8人及7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及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游淑芬
 (2) 林玉寬
 北市財證字第 1110877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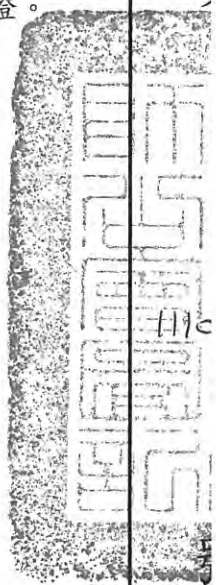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711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1560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796454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因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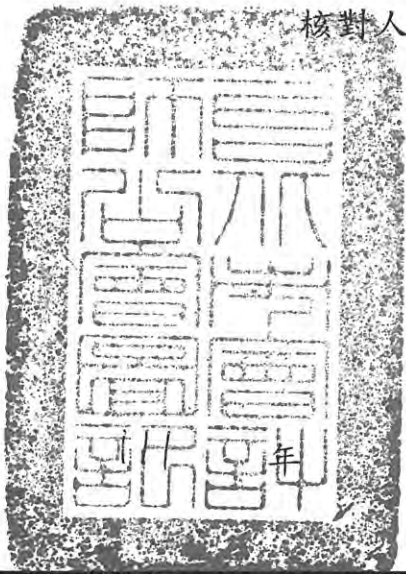
簽名式（一）	游淑芬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玉寬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15 日



裝訂線